

江苏省盱眙中等专业学校办学条件改善 录播教室项目

项目编号：HAZC-2023100305-XY

采 购 合 同

甲方：江苏省盱眙中等专业学校

乙方：江苏冲浪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11 月

一、合同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付款按下列条件进行： 合同签订后付合同价的 40%，在设备供货完成验收合格后付至中标价的 70%，审计结束后付至审定价的 100%
2	供货期限：合同签订生效后 30 天完成安装调试
3	服务地点：由采购人指定
4	质保：项目整体提供三年免费质保、软件免费升级服务，质保期自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所有硬件设备不少于 3 年的免费保修服务。如果设备制造商原厂质保期大于 3 年，则以厂家质保期为准。 (中标后三日内提供各设备厂商质保承诺函)

二、合同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买方与卖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列明的买方与卖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卖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支付给卖方的价格。

(3) “货物”系指卖方按合同要求，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工具、手册和其他技术资料及其他材料。

(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所有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服务，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 “买方”系指江苏省盱眙中等专业学校。

(6) “卖方”系指提供货物和服务的供应商。

2. 技术规格

2.1 卖方所提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以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相一致。

3. 专利权

3.1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专利侵权，卖方应负全部责任，且买方拒付全部货款。

4. 包装要求

4.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卖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卖方承担。

4.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标识。

5. 装运条件

5.1 根据采购人指定地点，卖方负责安排运输，运输费由卖方承担。

6. 付款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6.2 卖方应按照与买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交货后卖方向买方提供下列单据，买方按合同规定审核后付款：

- (1) 发票；
- (2) 制造厂家出具的质量检验合格证书等；
- (3) 装箱单；
- (4) 采购人加盖公章证明货物交付使用合格的验收表。

6.3 买方将按“合同条款前附表”规定的付款计划安排付款。

7. 伴随服务

7.1 卖方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合同中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7.2 除第 7.1 条规定外，卖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安装和启动监督；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
- (3) 在合同中卖方承诺的期限内对所提供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卖方在质量保证期内应承担的义务；
- (4) 在项目交货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维护对买方人员进行培训。

7.3 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8. 质量保证

8.1 卖方所提供货物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不低于国家有关标准。

8.2 卖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用一流的工艺和最佳材料制造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卖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应具有满意的性

能。货物最终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缺陷而发生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费用由卖方负担。

8.3根据法定检验机构的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明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以书面形式向卖方提出本保证下的索赔。

8.4卖方在收到通知后，应在合同中所附服务承诺约定的时间内免费维修、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8.5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在合同中所附服务承诺约定的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9. 检验

9.1在发货前，卖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证书。该证书将作为提交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卖方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检验证书后面。

9.2买方将在卖方交货后叁天内组织验收，如果货物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规定相符，买方应及时填写验收表，如果货物的质量的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买方应报请法定检验机构进行检查，并有权凭其出具的检验报告向卖方提出索赔。

10. 索赔

10.1买方有权根据法定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向卖方提出索赔。

10.2根据合同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卖方对买方提出的索赔

和差异负有责任，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卖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中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和由此给买方带来的一切相关损失。

(2) 根据货物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损失的数额，卖方必须降低货物的价格。

(3) 用符合合同的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设备来更换和或修补有缺陷的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买方所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费用。同时，卖方应按合同规定，对更换和修补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10.3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贰拾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卖方未能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贰拾天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将从卖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或采用法律手段解决索赔事宜。

11. 卖方迟交货、安装

11.1 卖方应按照“合同条款前附表”中规定的交货期交货、安装，并交付买方验收使用。如果卖方无正当理由拖延交货、安装，将受到以下制裁：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加收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

11.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安装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安装的理由，可能延误的时间同时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应对情况进行分析，决定是否修改合同、

酌情延长交货、安装时间或终止合同；同时保留按第 11.1 条规定对卖方进行制裁的权力。

12. 误期赔偿

12.1 除合同条款第 13 条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将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目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费用的 0.5% 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为误期货物或服务合同价的 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买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1 尽管有合同条款第 11 条、12 条和 17 条的规定，如果卖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被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也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卖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卖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它买方和卖方商定的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卖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买方。除买方书面另行要求外，卖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时间持续 120 天以上时，买方和卖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税费

14.1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买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

费，均由买方负担，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14.2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卖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卖方负担。

15. 履约保证金

15.1 为保证合同的顺利执行，中标投标人必须在签订合同之前，向采购人缴纳中标总价 1%的履约保证金。

15.2 履约保证金必须是人民币。履约保证金的形式为现金、转账或经采购人确认的等额无条件银行保函。

15.3 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可以是人民币形式（银行本票、汇票、支票、电汇），或银行无条件保函、担保公司的保证担保或保险公司的保证保险等多种形式。

15.4 乙方选取银行无条件保函、担保公司的保证担保或保险公司的保证保险等形式的向采购人缴纳，如保函（担保、保险等）的约定期到期但乙方履约仍未结束的，乙方须进行续保。

15.5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15.6 履约保证金在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人民币形式的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6. 仲裁

16.1 在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一切争端，买方和卖方应通过

友好协商的办法进行解决。如从协商开始叁拾天内仍不能解决，应将争端提交有关市政府或行业主管部门寻求可能解决的办法。如果提交有关市政府或行业主管部门后叁拾天内仍得不到解决，则应申请仲裁。

16.2 仲裁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买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16.3 仲裁裁决为最终裁决，对买方和卖方均有约束力。

16.4 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执行。

17. 违约终止合同

17.1 在买方对卖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的书面通知书。

(1) 如果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期限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2) 卖方在收到买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贰拾天内，或经买方书面认可可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其过失；

(3)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

17.2 在买方根据上述第 17.1 条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后，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卖方应对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并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8. 破产中止合同

18.1 如果卖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买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中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该中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买方和使用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19. 转让

19.1除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0. 合同生效及其它

20.1淮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盱眙分中心 HAZC-2023100305-XY 号招标文件、乙方提交的 HAZC-2023100305-XY 号投标文件、本次招标的中标通知书和招标过程中卖方的投标澄清等内容将作为本次采购合同文件的主要内容。卖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发生服务内容缩减、服务不及时的现象，买方有权对卖方处以适当的经济处罚。

20.2本合同应在买方和卖方双方签字盖章，并在卖方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20.3合同货物交付使用后所发生的合同纠纷，买方与卖方进行处理。

20.4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应经卖方、买方协商，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20.5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合同格式

经在淮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盱眙分中心公开招标采购，江苏省盱眙中等专业学校（以下简称“买方”）、江苏冲浪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卖方”）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订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关于盱眙县政府采购项目编号:HAZC-2023100305-XY 招标文件及响应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合同主要条款及通用条款；
- (2) 卖方提交的响应文件；
- (3) 成交通知书；
- (4) 买方和卖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2、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采购范围和条件应与采购人要求的技术参数相一致。

3、货物及数量

序号	项目名称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一、录播系统							
1	4K 智能录播主机	中广上洋 SoClass RT800	套	1	120000	120000	
2	智能录播系统软件	中广上洋 SoClass Recorder	套	1	60000	60000	
3	跟踪系统软件	中广上洋 SoClass Tracer	套	1	38000	38000	
4	非线性编辑系统	中广上洋 Aurora	套	1	40000	40000	
5	显示器	三星 S27A800	台	2	2500	5000	
6	中控系统	中广上洋 SoControl Plus+	套	1	6000	6000	

7	资源管理平台	中广上洋 soresource	套	1	15000	15000	
二、拍摄控制系统							
1	4k 摄像机	JVC GY-HC710K	台	4	32000	128000	
2	广播级遥控云台	KXWELL 灵猫 KX-PD35	台	2	30000	60000	
3	安装支架	KXWELL KX-BK105	台	4	1000	4000	
4	云台适配器	KXWELL KX-PS500	套	2	1500	3000	
5	权限切换器	KXWELL KX-HB505	台	1	2000	2000	
6	导播控制台	中广上洋 EKB-SY1000	台	1	14000	14000	
三、周边多媒体系统							
1	86 寸交互智能平板	鸿合 HD-86C1	套	4	12000	48000	
2	智能讲台	希沃 TS05	台	1	4500	4500	
3	互动软件	希沃 品课	套	1	10000	10000	
4	无线展台	希沃 SC08	台	1	1200	1200	
5	智慧一体机	希沃 BF86EE	套	1	17000	17000	
6	互动音频处理器	技湛 RC1206	台	1	5500	5500	
7	吊麦	技湛 AT860	个	6	1000	6000	
8	麦克风	索尼 D21	个	1	3600	3600	
9	电源时序器	国产优质 8位	套	1	1500	1500	
10	监看电视机	海信 Vidda 65寸	台	2	2000	4000	
11	音箱	漫步者 R1200TII	对	1	500	500	
12	操作台	国产优质 三联操作台	台	1	1000	1000	
13	交换机	华为 S1730S-L16T2S-A1	台	1	750	750	
14	机柜	国产优质 2米	套	1	1500	1500	
15	线材	国产优质 定制	批	1	5000	5000	
16	LED 录播教室灯	捷能通 NT-JSD-1503-036A	盏	26	400	10400	
17	录播教室桌凳	定制	套	54	400	21600	
18	AP	华三 H3C WA6338	个	1	1500	1500	

19	平板 PAD	华为 BTK-W00	台	50	1699	84950	
20	空调	美的 1.5匹	台	1	4000	4000	
21	空调	美的 5匹	台	1	8000	8000	
22	教室声学装修	定制	项	1	50000	50000	
四、无线录播和实训录播							
1	移动录播主机	希沃 SV50	套	1	22000	22000	
2	导播系统	希沃 移动录播导播系统 V3.5.0	套	1	5000	5000	
3	视频处理系统	希沃 移动录播视频处理系统 V3.5.0	套	1	6000	6000	
4	实训全景云台摄像机	希沃 VC32	套	1	4000	4000	
5	实训全景云台摄像机图像处理系统	希沃 云台摄像机图像处理系统 V3.3.0	套	1	3500	3500	
6	实训特写摄像机	希沃VC10S	套	1	1750	1750	
7	实训特写摄像机	希沃 学生摄像机图像处理系统 V3.1.0	套	1	2250	2250	
8	无线云台摄像机	希沃 VC50	套	2	5500	11000	
9	云台摄像机图像处理系统	希沃 无线云台图像处理系统 V3.5.0	套	2	8000	16000	
10	无线麦克风	希沃 AC51	套	1	1500	1500	
11	无线麦克风音频处理系统	希沃 无线麦克风音频处理系统 V3.5.0	套	1	1500	1500	
12	有源音箱	希沃SS23C	套	1	800	800	
13	示教推车	定制	套	1	18000	18000	
合计：人民币大写 <u>捌拾柒万捌仟捌佰元</u> 小写 <u>878800.00</u> 元							

4、合同金额

本合同的总金额(大写)为捌拾柒万捌仟捌佰元人民币，分项价格详见卖方提交的投标报价表。

5、付款条件：

合同签订后付合同价的 40%，在设备供货完成验收合格后付至中标价的 70%， 审计结束后付至审定价的 100%

6、交货时间和地点

本合同交货时间和地点：合同签订生效后 30 天完成安装调试

7、质量与验收

7.1产品质量必须满足国家及省市相关规定且同时满足招投标要求；

7.2质量出现问题，乙方负责包修、包退、包换，费用由乙方承担；

7.3验收包括：数量、外观、质量、性能、质保单、包装和乙方承诺的其它指标。

7.4验收标准：根据招投文件要求及有关规定采购方到场，并按国家标准及招投标文件要求进行验收。

7.5乙方交付验收时应先用书面、电传等方式通告甲方；

8、产品保护：

8.1产品在生产、运输、安装、验收前造成的损坏、遗失由卖家自行承担并及时补充；验收并移交后造成的人为损坏、遗失由买家承担。

8.2设备安装过程按照合法、正规的操作规范进行；如因违规操作引起的设备损坏或其它安全事故，由中标人负责。

8.3设备安装完毕后，应接入原集成系统，与原集成系统联动调试，直至能正常运行， 数据能正常上传为止。

9、售后服务要求：

9.1成交供应商应具备相关的售后服务体系，在承诺服务期内提供完善、及时、无推诿的硬件及应用软件等项目实施范围内的服务保障。

9.2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实时在线的客户服务和现场服务。应具备灵活多样的通讯手段，提供 7×24 小时响应服务。实时解决常见问题。

9.3运维服务的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指挥调度保障、会议活动保障、系统故障检修、月度日常巡检。

10、培训要求：

10.1成交供应商应制定满足采购人日常使用和运维保障能力的培训方案。

10.2成交供应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至少提供 2 次现场培训，并组织采购人的团队进行 1-2 次系统性的产品功能和系统操作培训，以便采购人熟练掌握系统使用。

10.3培训授课人必须是信息化领域具备类似项目经验丰富的人员，或设备制造商原厂的培训师和技术员等。

10.4成交供应商应向接受培训人员提供技术资料、图纸、参考文献材料等。

10.5硬件培训：成交供应商应能保证传授系统结构、设计原理、设备界面、现场安装、测试、维护、故障诊断和故障定位等方面的技术内容。

10.6软件培训：成交供应商应能保证使接受培训人员对各类控制系统软件有比较深入的了解，使接受培训人员能独立完成各类功能的操作。

11、其它要求

11.1中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免除且中标人承担由于采购人在其本国使用该产

品时而引起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设计权的起诉、行动、行政程序索赔、请求等以及采购人为此而产生的损失和损害、费用和支出，包括律师费用。

11.2签订合同前，投标人须提供与所投主设备厂家对本项目的原厂质保函和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原件，质保期限和售后服务承诺须与投标文件保持一致）。

11.3进场安装前，投标人须提供主产品合格证、原厂出库单、原厂施工证明及甲方需要的其它证明产品质量、来源、安装和服务的材料（均为原件）。

11.4投标人须全程无条件配合采购人对货物进行原厂检测、第三方检测及其它方式的查验。

12、违约责任：

12.1卖家违约责任：

12.1.1卖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提供货物或按照要求完成的，按照总货款的1%/天支付违约金（因疫情等不可抗力导致货物无法按期交付的需提前 20 日发书面函报买方， 并经买方书面同意）；

12.1.2卖方提供的货物与招投标文件不符，买家可拒绝接受，卖家需无条件退货，给买家造成损失的卖家需进行赔偿；

12.1.3卖家中途废止合同，如收取买家订货款，按照订货款的双倍赔偿买家，同时没收履约保证金；如卖家未收取订货款，买家没收履约保证金。

12.2买家违约责任：

12.2.1买家中途废止合同，已支付的订货款不予退还，同时退还卖家缴纳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函）；

12.2.2买家中途变更货物，对卖家造成的损失需进行赔偿，同时顺延交货期。

13、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签订后所发生的经济纠纷，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由买方直接与卖方进行处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诉讼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14、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经买方、卖方、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并在采购人收到卖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之日起生效。如有变动，必须经买方、卖方协商一致，并报相关部门备案后，方可更改。

买方:江苏省盱眙中等专业学校

卖方:江苏冲浪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签定日期:

签定日期: